

公路總局 104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4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 分

貳、會議地點：本局 3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黃副局長運貴

記錄：涂家瑜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報告事項

案由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表（附件 1）。

決 議：洽悉。

案由二：報告本局目前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情形（截至 104 年 11 月 5 日）。

決 議：洽悉，並請宣導同仁積極參訓或以線上學習，以每人均有 2 小時學習時數為目標。。

案由三：有關 104 年交通部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後續相關配合辦理事項。

決 議：洽悉，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並於本局 104 年度第 3 次性別平等小組會議時提出報告，另於 105 年度 2 月交通部第 26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前提供相關辦理情形。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提報 105 年度預案算之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及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

說 明：

-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4 年 4 月 20 日「修正性別預算作業試辦計畫」說明會，依「修正性別預算作業試辦計畫」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之規定。
- 二、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概算其他應編報之調查書表格式及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決 議：

- 一、審議通過，請主計室辦理後續作業。
- 二、本局各項業務如有涉及性別預算，應可列入，以突顯本局對性別平等工作之努力。

案由二：輔導有資格之女性同仁考取『考檢驗員證照』資格。

說 明：

輔導有資格之女性同仁考取『考檢驗員證照』資格

- 一、目前具有考驗員及檢驗員資格者多為男性，主因係考驗及檢驗業務多為男性所從事，女性從事該工作之意願及數量均相當低。
- 二、隨著愈來愈多女性同仁願意投入考驗及檢驗工作，應加強輔導具有考取資格之女性同仁獲取考驗及檢驗員證照資格，以達工作性別平等之效。

決 議：考檢驗員證照尚無限制女性不得報考，請相關機關單位鼓勵女性同仁報考，打破男、女性別工作場域之舊有刻板化藩籬。

柒、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 104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小組會議將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召開，請局內各單位至時提出性別業務之年度成果及 105 年度之規劃。

決 議：請各單位依提案辦理，並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二)前將相關資料交由人事室綜整。

捌、散會(上午 10 時 35 分)